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大肉食	股票代码	0027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巍	李京彦	
办公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99号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99号	
电话	0535-7717760	0535-7717760	
电子信箱	ldrszqb@163.com	ldrszqb@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以屠宰精加工和肉制品为核心,以生猪养殖和进口贸易为配套的"全产业链"经营发展模式。一方面解决了分散生产可能引发的食品安全隐患,通过对全产业链的系统管理和关键环节的有效控制,保障了超越竞争对手的产品品质,塑造了卓越的品牌形象;另一方面规模化生产和产业链贯通能够最大限度地降低企业总体运营成本,实现企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从而形成具有独特竞争力的食品工业产业链体系。

1、核心重点业务

(1)生食业务

公司生食产品主要为冷鲜肉和冷冻肉,其中冷冻肉分普通产品和精加工产品(切丁、丝、片及肉馅等)。截止2020年底,公司屠宰实际产能为1000万头/年。2020年,公司生猪屠宰量406.5万头。生猪是生产冷鲜肉及冷冻肉的主要原材料,从生猪产品到冷鲜肉及冷冻肉的加工完成需经过宰杀工序、劈脊工序、分割工序和包装工序等。公司生猪屠宰线采用国际一流设备,全自动生猪屠宰,分割自条肉,以过程全封闭、无菌式的生产管理,保证出产产品完全符合国际化高标准的卫生要求。屠宰后的生猪迅速进行预冷排酸,使胴体温度降至0-4摄氏度,并在后续加工、物流、销售环节中始终保持这一温度,确保产品的品质和质量,肌肉经过排酸软化质地柔软有弹性,食用更营养更鲜美。公司产品通过全程冷链直达终端销售,使微生物等菌类生长繁殖得到更有效控制,真正实现从养殖场到终端的全产业链、全程管控、全程可溯体系。公司屠宰所需生猪主要来自于公司自养的生猪、合资伙伴养殖场供应的生猪以及向第三方生猪供应商采购的生猪。公司销售渠道主要包括:加盟店、商超、批发商、食品加工企业、餐饮企业和新零售(线上、线下渠道)等。

公司生猪宰杀分割后,不简单作为原料肉进行产品销售,而是通过公司精细化的后端处理,形成众多用于不同渠道、不同市场的产品形态,满足不同的市场客户供应需求,公司通过屠宰精加工可以有效地提升生猪单头价值,从而改善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和抗周期能力。相比于一般屠宰企业,公司优势主要体现在新产品(精加工产品)和新渠道(大客户渠道)开发方面,一方面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规格、尺寸、口味,提供精加工产品,为客户深度定制猪肉精加工服务,利用我们的专业优势为客户提供精修、优选原料,减少客户后端选拣和精修环节,该类产品客户采购后,使用时可直接进行投料使用,节省客户大量前置加工工序、生产人员和生产空间等,另一方面,公司常年服务国内顶级的食品加工业务和餐饮企业客户。公司以卓越的品质管理和完善的供应链管理体系,服务于百胜系统、麦当劳系统、荷美尔(中国)、上海梅林、海底捞、通用磨坊、康师傅、益海嘉里、顶新国际等知名企业,并获得客户的极大认可,长期主要合作的食品加工业务和餐饮企业客户在1000家以上。目前,公司在大客户渠道无论收入规模、客户数量、客户质量、产品种类、产品品质和研发能力等方面在国内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2)肉制品业务

公司肉制品主要包括高低温肉制品、冷冻调理品、休闲肉制品和宣威火腿等,产品种类几百种。截止2020年底,公司肉制品板块产能6万吨/年。公司肉制品原料以猪肉、鸡肉等为主,部分用量较大的猪副产品实行定点采购。生产组织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各地销售员提前将汇总的订单发给营销部计划部门,计划部门划分产品类别后下达给生产车间,生产车间根据时间要求下达生产计划,安排生产任务。公司肉制品主要通过经销商、商超、大型连锁餐饮企业等渠道进行销售,并于2020年10月设立新零售部门开始试水电商、直播、社区团购等新零售渠道进行销售。

2、配套补充业务

(1)养殖业务

龙大养殖以"保健康、提效率、高质量"为工作目标,不断推进均衡生产,开展配种创新,强化种猪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获利能力。截止2020年底,养殖产能为60万头/年。2020年,公司生猪出栏量为31.85万头,生猪大部分供应内部屠宰工厂使用,少量对外销售。

公司采取"公司+农户"和公司自养两种养殖模式,其中,仔猪全部由公司自繁自育进行生产。在"公司+农户"的模式下,公司通过委托代养的方法与农户合作,委托模式采取统一规划、统一猪种、统一饲料、统一防疫、统一保健和统一检测全力保障生猪养殖品质。在公司自养的模式下,公司对养殖场实施完全控制,公司管理涵盖了从种猪到育肥猪的整个养殖过程。公司还自建饲料公司,自产饲料进行喂养,依托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销售能力,实现猪肉产品终端零售。该生猪养殖模式结合"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可做到全过程质量控制,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与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养殖业务在养殖指标、生物安全防控和成本控制等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2)进口贸易

公司进口贸易产品主要为冷冻猪肉、鸡肉、牛羊肉等冻品,实现动物蛋白多品类供应能力。在国内发生非洲猪瘟和生猪出栏量大幅下降的背景下,进口贸易板块可以增加公司产品供货渠道、平衡公司产品的供应结构,更好地服务公司客户。

(二)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生猪屠宰行业

我国生猪屠宰行业高度分散,2018年屠宰行业CR3仅为4.5%,而美国2015年屠宰业CR3就已达61%。因此屠宰行业整合升级空间广阔,市场份额持续向龙头企业集中。非洲猪瘟爆发以来,农业农村部发布多项文件,要求坚决关闭不符合设定条件的生猪屠宰企业,压缩落后产能,严厉打击私屠滥宰等违法行为,鼓励生猪屠宰企业整合产业链,加快推进生猪屠宰企业的清理整顿和标准化创建,使得小屠宰场环保、检疫成本大幅提升,规模小、盈利能力弱、不合标的企业将被清退出,私屠滥宰得到较好整治,龙头企业规模效应的优势得到更好的体现,有利于推动行业集中度中长期加速提升。

同时,我国猪肉消费习惯呈现出由以热鲜肉为主向冷鲜肉转变的发展趋势。目前,我国热鲜肉在猪肉市场上仍占主导地位,冷鲜肉市场占比较低,距发达国家的90%存在较大差距,随着消费升级、城镇化加速、消费观念转变以及未来由调猪向调肉转变政策实施等,我国冷鲜肉需求有望进一步释放。

在非洲猪瘟疫情持续影响下,政府出台多项政策和措施鼓励各生猪屠宰企业推行"就近屠宰、冷链运输、冷鲜上市"模式,而品牌化经营的屠宰企业能够实现标准化屠宰、可追溯管理、全程冷链配送,在上游与生猪养殖场对接,下游与零售商、批发商对接,实现了产供销一体化经营,确保肉品供应稳定及质量安全,因此,相比而言,无论是从市场角度还是政策角度来看,行业将实现集中化、规模化的健康发展模式,品牌化经营的屠宰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更多的优势。

2、肉制品行业

我国肉制品行业发展经历了计划——起步——发展——跨越四个阶段,如今具备了成熟的产业发展规模,但肉制品市场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2018年我国肉制品产量约为1700万吨,占肉类产量的20%左右,而发达国家同期在40%-60%左右,相较而言还存在很大的差距。目前,我国消费者比较关注的是肉制品的品种和口味,而发达肉制品消费国则更重视营养、品质,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生活节奏的加快,消费者的食品消费观念已经从最初的追求温饱发展成为追求高品质、方便快捷的消费,因此对营养价值高、食用便利、安全卫生的肉制品的需求越来越大。

未来我国肉制品消费市场将呈现以下特点:(1)低温肉制品占据主导地位:低温肉制品在加工过程中,最大限度地保持了原有营养和固有的风味。在品质上明显优于高温肉制品。欧美及日本等发达国家低温肉制品消费占全部肉制品消费90%以上。而在我国肉制品消费结构中,低温肉制品消费占比约65%,与发达国家相比差距仍然较大。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及健康饮食观念的强化,低温肉制品占比将持续提升。(2)肉制品餐饮化趋势:占中国人口约三分之一的80后、90后等逐渐成为市场主力消费人群,厨房劳作的时间大幅缩短,在外就餐、点外卖已成为常态。同时,整个社会消费需求也呈现快节奏的趋势。这些都将给餐饮业、肉制品加工业带来巨大变革。预制菜加工操作简便、菜品风味标准稳定,受到连锁及外卖餐饮企业的青睐,同时也越来越吸引以年轻人为主的消费群体购买。(3)休闲肉制品市场前景广阔:休闲肉制品具有方便快捷、口味丰富及健康饮食等优点,代表了肉制品未来的发展方向之一。我国休闲食品行业2019年市场规模超500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维持在6%以上,行业较为分散,未来预计品牌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儿童、青少年、都市白领等群体是消费主力,价格接受程度高。口味创新是吸引消费者最重要的因素,也构成了行业企业主要竞争力。(4)功能性肉制品受青睐:功能性肉制品指具有一定营养保健因子,通过适当载体添加到传统肉制品中,经食用能达到一定保健目的的肉制品。根据Zion Market Research预计,到2025年全球功能性原料市场将达到近1亿美元,具有功能性的原料会被以更多样的形式应用于食品饮料中。目前,发展前景较好的功能性肉制品包括:低脂肉制品、低盐肉制品、含膳食纤维的肉制品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4,101,638,774.23	16,822,362,113.63	43.27%	8,778,460,85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816,886.07	240,871,447.47	276.06%	177,056,07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9,988,052.72	230,150,706.69	291.04%	167,605,65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020,082.82	-1,371,330,219.83	196.62%	-106,552,210.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24	279.17%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24	237.50%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5%	10.83%	21.72%	8.8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8,551,436,933.53	6,318,139,722.55	35.35%	3,754,629,72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85,987,457.83	2,322,221,294.30	45.81%	2,107,862,999.0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14,322,417.06	5,685,607,298.85	6,508,790,797.10	5,992,918,26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755,519.68	161,383,593.01	309,927,898.44	291,749,87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682,524.89	165,329,106.51	307,218,411.50	292,896,08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16,949.18	296,138,984.23	419,739,221.40	889,458,826.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5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1%	293,885,800		质押	233,420,000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4%	107,923,884		质押	59,714,200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0%	78,676,000		质押	74,698,000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4%	73,119,900			
#成都正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骐消费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8%	28,655,302			
#成都正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骐消费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16,030,328			
#上海鼎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14,991,69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4,900,000			
#张永恒	境内自然人	1.01%	10,01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优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1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8,000,000股;股东成都正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骐消费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655,302股;股东成都正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骐消费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6,030,328股;股东上海鼎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991,69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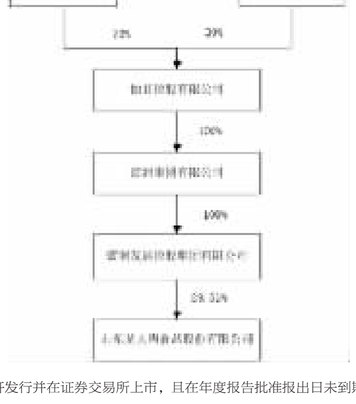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龙大转债	128119.SZ	2020年07月13日	2026年07月12日	95,000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60%、第三年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0年9月16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公开发行的"龙大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本期可转债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与"龙大转债"发行时评级结果无差异。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6.79%	59.43%	-2.64%
EBITDA全部债务比	37.03%	23.83%	13.20%
利息保障倍数	10.76	6.4	68.13%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始终不渝地坚持"源于自然,传递新鲜"的品牌理念,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制定的总体发展战略,加大规范化管理、加强内控治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发扬开拓创新、求真务实的精神,继续从严治理公司,灵活调整公司产品结构,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10,163.8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3.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581.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76.06%。其中:屠宰行业实现营业收入1,678,761.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64%,占营业收入比重为69.65%;肉制品行业实现营业收入114,744.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12%。

1、全国化布局加速,产能持续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进全国布局生产的战略,持续扩大产能,为后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在屠宰布局方面,公司先后在江苏灌云、黑龙江安达、内蒙古通辽,通过投资建设和股权收购拓展屠宰工厂;在肉制品布局方面,公司先后在山东莱阳、江苏灌云、黑龙江安达、山东乳山投资建设肉制品深加工工厂,加快全国布局。

2、生食精加工业务增长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大客户渠道建设,持续开发客户数量及供应规模,产品及供应量均实现明显增长。老客户采购持续放量,公司与上海梅林、厦门古龙、荷美尔(中国)、海底捞、通用磨坊、唯新集团、五丰集团等,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并成为各细分体系绝对主力供应商。在此基础上,同时,公司新开发了北京稻香村、田老师红烧肉、康师傅、思念等客户。2020年,在上半年餐饮行业受疫情影响重挫的情况下,公司全年为餐饮企业服务收入仍实现较大增长,公司生食精加工业务营业收入为176,831.1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28%,尤其包括海底捞、通用磨坊等一批核心标杆客户销售规模增速较快,未来发展前景可期。

3、肉制品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肉制品行业营业收入114,744.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4.12%,增长速度较为明显,从产品来看,高低温肉制品营业收入59,006.16万元,同比增长51.13%;冷冻调理品营业收入37,372.36万元,同比增长18.80%,宣威火腿营业收入18,365.90万元,同比增长365.18%。

报告期内,肉制品业务发展迅速,尤其在大单品、渠道、团队、产品研发、市场销售和大客户开发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为未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具体来看:在产品方面,熟食板块形成了销售过亿元核心产品梨木火腿,蒜味肠、小酥肉和酱卤牛肉等其他产品销售规模也都超过千万元,在电商、直播等新零售渠道中持续热销,面向大众消费者的品牌形象正在逐步形成。在研发方面,公司新产品继续保持快速的推出节奏,产品线进一步地丰富,除了常规的新产品研发外,公司成立创新产品研发部门开发创新性产品。在经销商方面,经销商的数量出现了突破性的增长,截止2020年底,熟食板块的经销商数量超过700多家。在销售区域方面,目前销售区域已经从山东往全国走,高低温产品已经在东北三省,包括河南、河北等地建立办事处,冷冻调理品也在北上广,郑州、武汉等地设立了办事处,公司正在进行一个全国市场的布局和覆盖。报告期,熟食板块的积极变化为肉制品稳固山东省内市场和走向全国市场以及持续增长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养殖模式的具体内容、模式的特有风险和模式变化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二、公司基本情况"之"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疫病流行且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公布重大动物疫情。

3、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鲜冻肉	16,787,611,998.36	362,722,211.04	5.50%	40.64%	38.52%	1.45%
进口贸易	5,567,724,101.57	6,424,141.39	1.15%	37.44%	47.28%	-6.6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变化主要原因为:受国内生猪价格高位运行等影响,公司养殖、冷冻肉和肉制品等业务盈利能力增加。营业收入增加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负债、预收款项等。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即2019年1月1日)之前或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A、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合并报表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公司报表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合并报表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792,374,752.47	215,165,845.87		
合同负债			726,949,314.19	197,399,858.60
其他流动负债			65,425,438.28	17,765,987.27

B、对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新收入准则下金额:合并报表	2020年12月31日新收入准则下金额:公司报表	2020年12月31日旧收入准则下金额:合并报表	2020年12月31日旧收入准则下金额: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710,493,611.01	285,972,535.02
合同负债	653,254,483.24	262,365,756.95		
其他流动负债	57,239,127.77	23,606,778.07		

b、对2020年度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度新收入准则下金额:合并报表	2020年度新收入准则下金额:公司报表	2020年度旧收入准则下金额:合并报表	2020年度旧收入准则下金额:公司报表
营业收入	24,101,638,774.23	8,801,276,099.51	24,116,886,227.48	8,815,072,712.11
营业成本	22,555,039,597.17	8,310,826,473.10	22,396,322,362.92	8,252,908,514.61
销售费用	194,762,244.12	108,248,938.63	368,726,931.63	179,963,509.72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

解释第13号修订了构成业务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方法。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共同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企业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采用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3、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4、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莱阳龙大养殖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纳入合并范围;乳山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纳入合并范围:黑龙江龙大养殖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纳入合并范围:莱州龙大养殖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纳入合并范围:青岛龙大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纳入合并范围:江苏龙大沁依食品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纳入合并范围:黑龙江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纳入合并范围;通辽金泉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9月1日纳入合并范围。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余宇

2021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37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28日在公司2号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宇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朱丽娟、段飞、陈骞已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相关数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05,816,886.0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00,426,069.07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分别提取储备基金和企业发展基金40,085,213.81元: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87,835,116.73元。

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基于公司2020年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82元(含税),共分配利润181,988,047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在本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期权自主行权、可转债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龙大肉食: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薪酬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九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龙大肉食: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新增经营范围:饲养、繁育、销售:牲畜;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的第十三条进行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相关人员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企业性质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3年末由伊藤忠持股26.67%,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截至到2020年12月31日,伊藤忠持股比例下降为7.34%,根据《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投资者减持股份使上市公司外资股比低于25%,上市公司应在10日内向商务部备案并办理变更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的相关手续。现,公司申请将公司性质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相关人员全权办理本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对可转债转股价格影响及调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关于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式及2019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以每3个月为周期按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进行测算,如转股价格调整触及0.01元/股时,则进行调整并披露。

1、当发生可转债募集说明书规定的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即同时测算自主行权对转股价格的影响,并在转股价格调整触及0.01元/股时进行同步调整并披露。

2、若2019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在可行权期内提前行权完毕时,即时测算对转股价格的影响,并在转股价格调整触及0.01元/股时进行调整并披露。

3、授权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按上述方案在2019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期间对转股价格的影响进行测算,并在转股价格调整触及0.01元/股时,及时拟定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并履行披露义务。

十四、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

附件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蛋制品、速冻食品、罐头食品、调味品、豆制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生猪屠宰;肉类产品的进口及批发(不含食品);饲料的生产及销售;批发兼销售预包装、散装食品;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限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许可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蛋制品、速冻食品、罐头食品、调味品、豆制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生猪屠宰;饲养、繁育、销售:牲畜;肉类产品的进口及批发(不含食品);饲料的生产及销售;批发兼销售预包装、散装食品;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限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许可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41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2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4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中韩街道株洲路20号海信创智谷A座2502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7、《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

8、《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发放的议案》

11、《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变更公司企业性质的议案》

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上述议案1-12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1年3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3、议案11为需以特别决议审议的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根据相关规则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故,上述议案中涉及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
7.00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	√
8.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发放的议案》	√
1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变更公司企业性质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1年4月15日下午16:30时前到达公司为准。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2021年4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徐巍、李京彦

联系地址: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99号

邮编:265200

联系电话:0535-7717760 传真:0535-7717337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1)投票代码:362726

(2)投票简称:龙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天)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据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
7.00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	√
8.00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发放的议案》	√
1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变更公司企业性质的议案》	√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股东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39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3月28日在公司2号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凌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相关数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现金流充足,该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重视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和资产的安全与完整。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未出现违规情形。该专项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2020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并表示将进一步监督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来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发放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薪酬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九节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40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0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4月8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17:00通过远程网络方式举行2020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余宇、独立董事朱丽娟、董事会秘书徐巍、财务负责人陶洪勇。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6日(星期二)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1—042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就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鉴于该所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中审众环建立有完善的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事务所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伙人大会,决策机构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并设有多个专业委员会,包括:战略发展及业务规划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人力资源及薪酬考核委员会、财务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国际事务协调委员会、专业技术及信息化委员会等。在北京设立了管理总部,在全国设立多个区域运营中心,建立起覆盖全国绝大部分地域的服务网络,在质量控制、人事管理、业务管理、技术标准、信息管理等各方面实行总所的全方位统一管理。 事务所总部设有多个特殊及专项业务部门和技术支持部门,包括管理咨询业务部、IT信息审计部、金融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和质量控制部、专业标准培训部、市场及项目管理部、信息部、人力资源部、职业道德监察部等部门。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执业资质: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1992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6)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审众环自1993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7)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2017年11月,中审众环加入国际会计审计专业服务机构玛泽国际(Mazars)。

(8)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分支机构相关信息:

中审众环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由总所统一承接,公司2021年度审计业务主要由中审众环四川分所具体承办。中审众环四川分所是中审众环为便于开展和执行业务设立的办事机构。各分所在总所的授权下根据统一的业务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政策及程序承接和执行业务、出具报告。

中审众环四川分所是中审众环于2017年在四川设立的分所,工商设立登记日期为2017年9月30日,注册地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51号4栋8层1号,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7MA6C2F8M1W,分所执业证书编号为420100055102,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130人。

(3)2020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50人。

(4)是否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及其2020年末人数:是,2020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900余人。

3、业务规模

(1)2019年度业务总收入:147,197.37万元。

(2)2019年审计业务收入:128,898.69万元。

(3)2019年证券业务收入:29,501.20万元。

(4)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

2020年上市公司家数160家;截止2021年3月1日,上市公司家数160家。

2020年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4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中审众环最近3年累计收(受)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为中国证监会各地证监局出具的15封警示函,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各地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本项目的合伙人为周玉琼女士,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执业会员,四川省会计行业高端人才,现为中审众环合伙人,是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周玉琼女士在事务所从业年限超过18年,证券业务从业经历超过10年,在资本市场的IPO、上市公司年审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本项目的另一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宁宁女士,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现为中审众环审计业务高级经理。张宁宁女士在事务所从业年限超过8年,证券业务从业经历超过5年,在资本市场的IPO、上市公司年审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为谢峰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执业会员。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从事证券工作27年,现为武汉质控中心负责人,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鉴于中审众环在过去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良好专业工作水准,2021年度审计报酬(含内控审计)120万元,以上报酬不包含差旅费、关联公司审计、融资评级支持等审计服务费用。公司不另支付税费等其他费用 。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资质进行了充分了解、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2021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3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